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中華路  
15之1號  
電話：(03)5985535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5~67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67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7		三一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8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76~77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9~70, 78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9~95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再轉投資之聯屬公司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計新台幣 33,277 仟元及 23,763 仟元，分別占總資產之 0.24% 及 0.17%；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對該等被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9,423 仟元及 (32,275)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10.65% 及 (9.1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本於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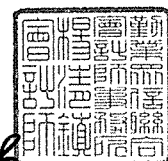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215,704	9	\$ 927,83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38,244	-	41,532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及十)	3,497	-	71,829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十一)	6,014	-	14,1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一)	3,218,621	23	4,236,388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八)	915,316	7	291,02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6,180	-	9,14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9,438	-	38,987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37,963	-	37,963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二)	122,775	1	350,270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91,990	1	87,15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665,742</u>	<u>41</u>	<u>6,106,303</u>	<u>44</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65,009	1	87,952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42,167	-	23,031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十及二九)	31,763	-	2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6,410,824	47	6,119,857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二八及二九)	1,424,638	11	1,496,382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47,129	-	39,46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五及十九)	47,629	-	65,2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069,159</u>	<u>59</u>	<u>7,851,883</u>	<u>5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734,901</u>	<u>100</u>	<u>\$ 13,958,186</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1,017,575	8	\$ 886,2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1,867	-	1,516	-
2150	應付票據	25,088	-	30,479	-
2170	應付帳款	175,122	1	129,76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1,560,301	11	1,868,947	13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八)	251,390	2	266,085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52,762	1	-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附註十七)	1,822,627	13	1,817,890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146,601	1	207,240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053,333</u>	<u>37</u>	<u>5,208,123</u>	<u>37</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174,516	1	196,66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三及十八)	13,952	-	13,88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8,468</u>	<u>1</u>	<u>210,547</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241,801</u>	<u>38</u>	<u>5,418,670</u>	<u>39</u>
	<b>權益 (附註四、十七、二十、二二、二四及二五)</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3,029,201	22	3,153,099	23
3200	資本公積	4,263,143	31	4,497,765	32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2,252	5	615,08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5,638	1	195,6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20,477	2	82,927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38,367	8	893,653	6
3490	其他權益	162,389	1	203,664	1
3500	庫藏股票	-	-	(208,665)	(1)
3XXX	權益總計	<u>8,493,100</u>	<u>62</u>	<u>8,539,516</u>	<u>61</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13,734,901</u>	<u>100</u>	<u>\$ 13,958,18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八)	\$ 15,910,984	100	\$ 15,763,3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十九、 二一及二八)	( 14,339,388)	( 90)	( 14,365,380)	( 91)
5900	營業毛利	<u>1,571,596</u>	<u>10</u>	<u>1,397,980</u>	<u>9</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 379,720)	( 2)	( 475,941)	( 3)
6200	管理費用	( 239,212)	( 1)	( 216,697)	(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02,848)	( 6)	( 869,197)	(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21,780)	( 9)	( 1,561,835)	( 10)
6900	營業淨利 (損)	<u>49,816</u>	<u>1</u>	( 163,855)	(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及 二八)	50,864	-	69,5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二一及二八)	60,499	-	191,623	1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一)	( 47,411)	-	( 46,97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附註四及十三)	<u>117,793</u>	<u>1</u>	<u>44,46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81,745</u>	<u>1</u>	<u>258,62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31,561	2	94,767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 二二)	( 24,896)	-	( 23,123)	-
8200	本期淨利	<u>206,665</u>	<u>2</u>	<u>71,644</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822)	-	(\$ 2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84,570)	( 1)	277,483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22,943)	-	( 2,54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 9,825)	-	6,53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 118,160)	( 1)	281,19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8,505</u>	<u>1</u>	<u>\$ 352,838</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0.69</u>		<u>\$ 0.23</u>	
9850	稀 釋	<u>\$ 0.62</u>		<u>\$ 0.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3月1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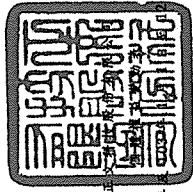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股本 (附註二十一) 3,029,022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七及二十) 4,284,215	保留盈餘 (附註十九、二十及二十二) 569,520	其他權益 (附註四、二十一、二十四及二十五) 68,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9,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十一) 27,173	員工未賺得酬勞 (附註二十一) 281,467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41,806	計 41,806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281,467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352,838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281,194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71,644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587,689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587,689	其他權益 (附註二十一) 587,689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029,022	4,284,215	569,520	68,979	279,699	27,173	281,467	41,806	41,806	281,467	352,838	281,194	71,644	587,689	587,689	587,689
B1	102 年度盈餘損益分配	-	-	45,568	-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45,568	-	-	-	-	-	-	-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45,568	-	-	-	-	-	-	-	-	-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71,644	-	-	-	-	-	-	-	-	-	-	-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28	281,467	-	-	-	-	-	-	-	-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644	1,828	281,467	-	-	-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17,265	-	-	-	-	-	-	-	-	-	-	-	-	-	-
N1	執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	95,685	-	-	-	-	-	-	-	-	-	-	-	-	-	-
E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整成本	-	-	-	-	-	-	-	-	-	-	-	-	-	-	-	-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	-	-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155,510	4,497,265	615,088	195,638	348,618	25,245	203,664	208,665	208,665	203,664	208,665	208,665	208,665	208,665	208,665	208,665
B1	103 年度盈餘損益分配	-	-	7,164	-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7,164	-	-	-	-	-	-	-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7,164	-	-	-	-	-	-	-	-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206,665	-	-	-	-	-	-	-	-	-	-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566	117,338	-	-	-	-	-	-	-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6,665	34,566	117,338	-	-	-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9,417	-	-	-	-	-	-	-	-	-	-	-	-	-	-
C17	資本公積調整數	-	91,769	-	-	-	-	-	-	-	-	-	-	-	-	-	-
	小計	-	101,186	-	-	-	-	-	-	-	-	-	-	-	-	-	-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	-	-	-
L3	庫藏股轉銷	12,083	130,270	-	-	-	-	-	-	-	-	-	-	-	-	-	-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銷	307	5,139	-	-	-	-	8,207	-	-	-	-	-	-	-	-	-
E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調整成本	-	-	-	-	-	-	-	-	-	-	-	-	-	-	-	-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銷退回	-	-	-	-	-	-	-	-	-	-	-	-	-	-	-	-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	-	-	-	-	-	-	-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029,201	4,263,143	622,252	195,638	220,477	59,911	162,392	45,566	45,566	162,392	162,392	162,392	162,392	162,392	162,392	162,3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參閱本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31,561	\$ 94,76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6,947	102,419
A20200	攤銷費用	46,495	63,968
A20300	呆帳費用	19,359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7,856	36,07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22)	( 1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 10,693)	11,068
A20900	財務成本	47,411	46,975
A21200	利息收入	( 4,320)	( 14,138)
A21300	股利收入	( 7,260)	( 8,0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 117,793)	( 44,46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164)	( 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495	1,74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4,819	( 163,3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15,025	10,185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172	( 13,624)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991,220	( 850,0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622,216)	27,16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2,807	12,081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82,000	( 43,55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2,881)	5,168
A31990	預付退休金增加	( 2,929)	( 2,532)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 5,391)	( 4,17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6,733	( 24,72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 318,675)	1,549,6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增加(減少)	( 15,166)	( 148,37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72,106)	( 4,4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6,184	639,67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23	14,00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260	8,0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690)	(\$ 14,0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946)	( 88,6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1,831</u>	<u>559,08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6,569	( 71,829)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 13,000)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24,96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6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5,058)	( 437,697)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84,81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539)	( 31,6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	1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41	56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7,858)	( 37,605)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40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10,11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89,371)</u>	<u>( 181,06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0,345	( 157,55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29,6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1,180)	( 587,689)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2,435)	( 180,129)
C04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51	-
C099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u>( 91,769)</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94,588)</u>	<u>( 925,36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7,872	( 547,35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27,832</u>	<u>1,475,18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15,704</u>	<u>\$ 927,8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7 年 6 月 29 日核准設立，所營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 92 年 6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

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 IAS 19「員工福利」之修訂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係單獨列為其他權益項目。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 6.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

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

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7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與其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

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包含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時分別分類至相關項目。非以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該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均依公允價值認列。

於後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權衍生工具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列入損益）。

##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其他，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

消耗之時間型態。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7,129 仟元及 39,461 仟元。由於未

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皆為 63,684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5	\$ 99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80,801	866,83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434,218	60,000
	<u>\$ 1,215,704</u>	<u>\$ 927,832</u>
利率區間	0.08%~3.80%	0.08%~0.88%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 38,244</u>	<u>\$ 41,532</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850	\$ -
—轉換選擇權	17	1,516
	<u>\$ 1,867</u>	<u>\$ 1,516</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 104年12月31日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1月29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2月26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3月31日	EUR 1,000/USD 1,088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4月29日	EUR 1,000/USD 1,089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5月31日	EUR 2,000/USD 2,181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6月30日	EUR 2,000/USD 2,183

本公司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2,923	\$ 14,874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u>52,086</u>	<u>73,078</u>
	<u>\$ 65,009</u>	<u>\$ 87,952</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2,167</u>	<u>\$ 23,03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103年度出售帳面金額124,969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0元。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497</u>	<u>\$ 71,829</u>
利率區間	3.60%	0.94%~3.25%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1,763</u>	<u>\$ 20,000</u>
利率區間	0.5%~1.36%	0.5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014	\$ 14,184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350,115	\$ 4,362,880
減：備抵呆帳	( 131,494)	( 126,492)
	<u>\$ 3,218,621</u>	<u>\$ 4,236,38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0~180 天	\$ 3,114,877	\$ 4,254,063
181~365 天	110,520	2,576
366 天以上	<u>130,732</u>	<u>120,425</u>
合 計	<u>\$ 3,356,129</u>	<u>\$ 4,377,064</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個別評估 呆帳費用</u>	<u>群組評估 呆帳費用</u>	<u>合 計</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609	\$ 15,883	\$ 126,49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609</u>	<u>\$ 15,883</u>	<u>\$ 126,492</u>

(接次頁)

(承前頁)

	個別評估 呆帳費用	群組評估 呆帳費用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0,609	\$ 15,883	\$ 126,49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0,416	8,943	19,35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14,357)	( 14,35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25</u>	<u>\$ 10,469</u>	<u>\$ 131,494</u>

##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3,260	\$175,750
在製品	13,408	67,534
原物料	<u>66,107</u>	<u>106,986</u>
	<u>\$122,775</u>	<u>\$350,270</u>

104及10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4,339,388仟元及14,365,380仟元。

104及103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分別為45,495仟元及1,749仟元。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967,941	\$ 5,721,051
投資關聯企業	<u>442,883</u>	<u>398,806</u>
	<u>\$ 6,410,824</u>	<u>\$ 6,119,857</u>

###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41,329	\$ 656,736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5,214,737	4,942,997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84,292	88,775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27,583	32,543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13,952)	( 13,887)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3,952</u>	<u>13,887</u>
	<u>\$ 5,967,941</u>	<u>\$ 5,721,05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96.00%	96.00%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於 104 年 12 月及 103 年 8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262,760 仟元及 381,157 仟元，本公司 100%認購。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並於 103 年 8 月辦理現金減資 284,810 仟元，全數退回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11	\$382,98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662	15,609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會社	210	210
	<u>\$442,883</u>	<u>\$398,806</u>

###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5%	36.22%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2月現金增資70,000仟元及發行員工認股權66,365仟元，合併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僅認購現金增資22,298仟元，持股比例降至33.55%。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5月現金增資180,000仟元，本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僅認購現金增資56,540仟元，持股比例降至36.22%。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IFRSs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55,798	\$ 1,389,867
非流動資產	493,553	405,255
流動負債	( 961,327)	( 829,894)
非流動負債	( 176,015)	( 69,754)
權益	<u>\$ 1,112,009</u>	<u>\$ 895,47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3.55%	36.22%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73,079	\$ 324,340
商譽	56,932	56,932
其他	-	1,715
投資帳面金額	<u>\$ 430,011</u>	<u>\$ 382,987</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u>\$ 2,672,127</u>	<u>\$ 2,259,256</u>
本年度淨利	\$ 90,883	\$ 158,467
其他綜合損益	12,789	4,713
綜合損益總額	<u>\$ 103,672</u>	<u>\$ 163,180</u>
自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u>\$ 10,110</u>	<u>\$ -</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u>\$ 5,183</u> )	( <u>\$ 4,512</u>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28,168	\$ 1,516,702	\$ 243,041	\$ 277,243	\$ 2,365,154
增 添	-	1,000	1,499	29,197	31,696
處 分	-	-	( 1,048)	( 673)	( 1,72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168</u>	<u>\$ 1,517,702</u>	<u>\$ 243,492</u>	<u>\$ 305,767</u>	<u>\$ 2,395,129</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373,937	\$ 210,066	\$ 214,034	\$ 798,037
處 分	-	-	( 1,048)	( 661)	( 1,709)
折舊費用	-	60,080	11,288	31,051	102,41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34,017</u>	<u>\$ 220,306</u>	<u>\$ 244,424</u>	<u>\$ 898,74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328,168</u>	<u>\$ 1,083,685</u>	<u>\$ 23,186</u>	<u>\$ 61,343</u>	<u>\$ 1,496,38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8,168	\$ 1,517,702	\$ 243,492	\$ 305,767	\$ 2,395,129
增 添	-	724	738	24,077	25,539
處 分	-	-	( 6,075)	( 1,029)	( 7,10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168</u>	<u>\$ 1,518,426</u>	<u>\$ 238,155</u>	<u>\$ 328,815</u>	<u>\$ 2,413,564</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34,017	\$ 220,306	\$ 244,424	\$ 898,747
處 分	-	-	( 6,075)	( 693)	( 6,768)
折舊費用	-	59,800	6,281	30,866	96,94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93,817</u>	<u>\$ 220,512</u>	<u>\$ 274,597</u>	<u>\$ 988,92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28,168</u>	<u>\$ 1,024,609</u>	<u>\$ 17,643</u>	<u>\$ 54,218</u>	<u>\$ 1,424,63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其 他	3至50年
機器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其他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8,925	\$ 8,665
預付款項	17,087	5,177
留抵稅額	54,240	47,275
暫付款	11,738	25,428
其他	-	611
	<u>\$ 91,990</u>	<u>\$ 87,156</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918	\$ 1,918
存出保證金	1,756	2,797
淨確定福利資產	12,552	10,445
催收款項	76,603	76,603
備抵呆帳－催收款	( 76,603)	( 76,603)
其他遞延費用	31,403	50,040
	<u>\$ 47,629</u>	<u>\$ 65,200</u>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017,575</u>	<u>\$ 886,200</u>
利率區間	0.85%~1.18%	0.80%~0.92%

十七、應付公司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822,627</u>	<u>1,817,890</u>
	<u>\$ 1,822,627</u>	<u>\$ 1,817,890</u>

本公司於100年7月25日發行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0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100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5.90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100年10月25日至105年7月15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3年及4年之前30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贖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4%。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 1,994,8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18 仟元）	( 16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24 仟元）	( 9,17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1,824,662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14,74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21,520)
10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817,890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33,767
償還應付公司債	( 29,030)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822,627</u>

#### 十八、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9,413	\$ 148,329
應付利息	58	104
其他應付費用	69,669	99,49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7,834
其他應付款項	<u>2,250</u>	<u>323</u>
	<u>\$ 251,390</u>	<u>\$ 266,08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62,469	\$ 144,309
暫收款	75,733	55,206
其他	<u>8,399</u>	<u>7,725</u>
	<u>\$ 146,601</u>	<u>\$ 207,240</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長期投資貸餘	<u>\$ 13,952</u>	<u>\$ 13,887</u>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796	\$ 40,3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55,348 )</u>	<u>( 50,842 )</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2,552)</u>	<u>(\$ 10,4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760	(\$ 46,400)	(\$ 7,6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利益	461	-	461
利息費用（收入）	775	( 961)	( 186)
認列於損益	1,236	( 961)	2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128)	( 128)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 7)	-	( 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 36)	-	( 3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44	-	4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01	( 128)	273
雇主提撥	-	( 3,353)	( 3,35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40,397	( 50,842)	( 10,44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8	-	488
利息費用（收入）	859	( 1,116)	( 257)
認列於損益	1,347	( 1,116)	2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 230)	( 2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21	-	2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105	-	10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26	-	9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52	( 230)	822
雇主提撥	-	( 3,160)	( 3,16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2,796	(\$ 55,348)	(\$ 12,55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70	\$ 82
推銷費用	25	32
管理費用	49	56
研發費用	87	105
	\$ 231	\$ 27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750%	2.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00%	3.8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 978</u> )
減少 0.25%	<u>\$ 1,01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68</u>
減少 0.25%	( <u>\$ 939</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159</u>	<u>\$ 3,35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年	15年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 數(仟股)	<u>302,920</u>	<u>315,310</u>
已發行股本	<u>\$ 3,029,201</u>	<u>\$ 3,153,09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保留之股本為 71,081 仟股。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 9,306 仟股並減資，及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106 仟股並減資，以 104 年 3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137 仟股並減資，以 104 年 6 月 15 日為減資基準日。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64 仟股並減資，以 104 年 11 月 10 日為減資基準日。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 2,777 仟股並減資以 104 年 11 月 10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2160 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8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640,265	\$ 1,862,304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68,698	2,368,698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2,595	20,039
員工認股權	150,566	150,56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90,546	95,685
其他	473	473
	<u>\$ 4,263,143</u>	<u>\$ 4,497,76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3. 餘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估列基礎及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五)。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164	\$ 45,568		
現金股利	61,180	587,689	\$ 0.2	\$ 1.9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91,769 仟元發放現金。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u>104年度</u> <u>\$195,638</u>	<u>103年度</u> <u>\$195,638</u>
--------	----------------------------------	----------------------------------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348,618	\$ 68,9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84,570)	277,4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1,798</u>	<u>2,156</u>
年底餘額	<u>\$265,846</u>	<u>\$348,61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25,345)	(\$ 27,1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22,943)	( 2,54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 11,623)</u>	<u>4,376</u>
年底餘額	<u>(\$ 59,911)</u>	<u>(\$ 25,345)</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102年6月17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四。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119,609)	\$ -
本年度發行	-	( 155,68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67,856	36,076
本年度註銷	<u>8,207</u>	<u>-</u>
年底餘額	<u>(\$ 43,546)</u>	<u>(\$119,609)</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3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u>9,306</u>
103年12月31日股數	9,306
本年度增加	2,777
本年度減少	( 12,083)
104年12月31日股數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二一、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15,395	\$ 11,152
利息收入	4,320	14,138
股利收入	7,260	8,081
其他	23,889	36,140
	<u>\$ 50,864</u>	<u>\$ 69,511</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64	\$ 2
處分投資利益	122	187
兌換淨利	50,087	202,5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0,693	( 11,068)
其他	( 567)	( 6)
	<u>\$ 60,499</u>	<u>\$ 191,623</u>

###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644	\$ 13,86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33,767	33,112
	<u>\$ 47,411</u>	<u>\$ 46,975</u>

### (四)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應收帳款呆帳損失	<u>\$ 19,359</u>	<u>\$ -</u>

(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會總表

性質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6,541	749,343	855,884	92,433	676,023	768,456
股份基礎給付	-	67,856	67,856	-	36,076	36,076
勞健保費用	10,758	54,944	65,702	11,556	61,349	72,905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	5,214	28,631	33,845	5,079	33,702	38,781
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	70	161	231	82	193	275
其他用人費用	4,964	25,916	30,880	6,983	23,385	30,368
折舊費用	19,716	77,231	96,947	26,043	76,376	102,419
攤銷費用	1,201	45,294	46,495	1,340	62,628	63,968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76 人及 1,113 人，於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平均人數分別為 1,037 人及 1,105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5% 及 2%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15% 及 2% 估列員工紅利 9,67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29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3.5% 及 1.8%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36,90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4,92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3.5% 及 1.8%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5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9,672	\$ -	\$ 61,517	\$ -
董監事酬勞	1,290	-	8,202	-

104 年 6 月 15 日及 103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二、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3,583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795	8,81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9,812)	14,3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896</u>	<u>\$ 23,12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31,561</u>	<u>\$ 94,76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9,365	\$ 16,1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614	10,750
免稅所得	( 7,731)	( 1,40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0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14,477)	( 11,1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95	8,8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896</u>	<u>\$ 23,123</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7,963</u>	<u>\$ 37,963</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2,762</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342	\$ 7,734	\$ 13,076
呆帳費用超限	29,058	1,577	30,635
虧損扣抵	5,061	( 5,06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418	3,418
	<u>\$ 39,461</u>	<u>\$ 7,668</u>	<u>\$ 47,12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144	( 22,144)	-
	<u>\$ 196,660</u>	<u>(\$ 22,144)</u>	<u>\$ 174,516</u>

10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045	\$ 297	\$ 5,342
呆帳費用超限	30,782	( 1,724)	29,058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 -	\$ 5,061	\$ 5,061
投資抵減	<u>347</u>	<u>(347)</u>	<u>-</u>
	<u>\$ 36,174</u>	<u>\$ 3,287</u>	<u>\$ 39,4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u>4,552</u>	<u>17,592</u>	<u>22,144</u>
	<u>\$ 179,068</u>	<u>\$ 17,592</u>	<u>\$ 196,66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 63,684</u>	<u>\$ 63,684</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WiMAX 無線終端設備、WiMAX ASN 閘道器、 WiMAX 基地台	100.01.01-105.12.31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36,965 仟元及 51,806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20,477</u>	<u>\$ 82,92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34</u>	<u>\$ 94,896</u>
	<u>104年度(預計)</u>	<u>103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92%	5.37%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69</u>	<u>\$ 0.23</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62</u>	<u>\$ 0.2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206,665	\$ 71,6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8,027</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234,692</u>	<u>\$ 71,64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652	308,6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1,08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00	6,000
員工分紅	<u>2,357</u>	<u>1,58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77,290</u>	<u>316,24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於 103 年度進行轉換，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一) 員工認股計畫

本公司於 96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7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已於 103 年 11 月失效。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單位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無償配股之影響。

103 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3 年度	
	單位 ( 仟 )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 ( 元 )
年初流通在外	5,000	\$ 42.5
本年度逾期失效	( 5,000 )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 元 )	\$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 元 )	\$ -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 年 )	-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2160 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8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

員工既得條件係員工依發行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則各年度可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 1 年：認購股數之 30%；
2. 屆滿 2 年：認購股數之 30%；
3. 屆滿 3 年：認購股數之 40%。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2.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被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 二五、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並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104 及 103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為 67,856 仟元及 36,076 仟元。
- (二) 本公司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307 仟股並減資。
- (三) 本公司 104 年度註銷庫藏股 12,083 仟股並減資。
- (四) 本公司 104 年度轉投資公司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使資本公積變動 1,973 仟元。
- (五)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未依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9,417)仟元及 17,765 仟元。
- (六) 本公司於 103 年度購入庫藏股 208,665 仟元，其中 28,536 仟元尚未付款。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04年12月31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u>\$ 38,244</u>	<u>\$ -</u>	<u>\$ -</u>	<u>\$ 38,24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u>\$ 65,009</u>	<u>\$ -</u>	<u>\$ -</u>	<u>\$ 65,00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17	\$ -	\$ 17
遠期外匯合約	-	1,850	-	1,850
	<u>\$ -</u>	<u>\$ 1,867</u>	<u>\$ -</u>	<u>\$ 1,867</u>

#### 103年12月31日

	<u>第 一 級</u>	<u>第 二 級</u>	<u>第 三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u>\$ 41,532</u>	<u>\$ -</u>	<u>\$ -</u>	<u>\$ 41,532</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 87,952	\$ -	\$ -	\$ 87,9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1,516	\$ -	\$ 1,516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 38,244	\$ 41,532
放款及應收款(註1)	5,408,289	5,612,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07,176	110,98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1,867	1,51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4,852,103	4,999,36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

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0%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2%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

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 29,348	\$ 25,811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69,477	\$ 140,000
— 金融負債	2,840,202	2,704,09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780,801	866,836
—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

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808 仟元及 8,66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及歸屬於本公司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可轉讓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382 仟元及 415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50 仟元及 880 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 A、B 及 C 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2.92% 及 68.05%。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

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9,773	\$ 1,894,660	\$ 17,468	\$ -
固定利率工具	<u>1,017,633</u>	<u>-</u>	<u>1,822,627</u>	<u>-</u>
	<u>\$ 1,117,406</u>	<u>\$ 1,894,660</u>	<u>\$ 1,840,095</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2,754	\$ 2,162,691	\$ 19,832	\$ -
固定利率工具	<u>-</u>	<u>886,304</u>	<u>1,817,890</u>	<u>-</u>
	<u>\$ 112,754</u>	<u>\$ 3,048,995</u>	<u>\$ 1,837,722</u>	<u>\$ -</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	<u>(\$ 234)</u>	<u>(\$ 469)</u>	<u>(\$ 1,147)</u>	<u>\$ -</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 (3)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17,575	\$ 886,200
— 未動用金額	<u>2,814,525</u>	<u>2,327,950</u>
	<u>\$ 3,832,100</u>	<u>\$ 3,214,15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u>	<u>\$ 204,000</u>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5	\$ 216
關聯企業	<u>1,234,054</u>	<u>1,784,491</u>
	<u>\$ 1,234,059</u>	<u>\$ 1,784,707</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12,184,487	\$ 12,286,224
關聯企業	<u>43,108</u>	<u>17,871</u>
	<u>\$ 12,227,595</u>	<u>\$ 12,304,09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金狀況而定。

####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578,594	\$ 12
關聯企業	<u>336,722</u>	<u>291,009</u>
	<u>\$ 915,316</u>	<u>\$ 291,02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及103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8,349	\$ 36,716
關聯企業	<u>1,089</u>	<u>2,271</u>
	<u>\$ 9,438</u>	<u>\$ 38,987</u>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代墊款項及代採購原料款。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554,064	\$ 1,862,912
關聯企業	<u>6,237</u>	<u>6,035</u>
	<u>\$ 1,560,301</u>	<u>\$ 1,868,94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u>	<u>\$ 17,834</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貨款性質。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 得 價 款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2,901	\$ -
關聯企業	<u>5,491</u>	<u>-</u>
	<u>\$ 8,392</u>	<u>\$ -</u>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 416	\$ 80	\$ 14	\$ 14
關聯企業	<u>84</u>	<u>84</u>	<u>-</u>	<u>-</u>
	<u>\$ 500</u>	<u>\$ 164</u>	<u>\$ 14</u>	<u>\$ 14</u>

(九)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328,250</u>	<u>\$ 1,266,000</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8,568</u>	<u>\$ 5,291</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與市場價值相當。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921	\$ 14,539
退職後福利	<u>368</u>	<u>357</u>
	<u>\$ 14,289</u>	<u>\$ 14,89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31,763	\$ 2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u>	<u>204,000</u>
	<u>\$ 31,763</u>	<u>\$224,00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及政府科專計劃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為31,763仟元。
- (二) 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借款而提供之保證金額為820,625仟元，實際動支328,250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105年3月18日董事會擬議增資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0,000仟元。

### 三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2,89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690,44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 元		162,27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326,6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3,48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755,646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9,537	31.65	(美元：新台幣)	\$	4,732,85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 元		160,017	31.65	(美元：新台幣)	\$	5,064,3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986	31.65	(美元：新台幣)	\$	2,151,77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32.825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利益	31.65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利益
			\$ 50,087		\$ 202,508

###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四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母 子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子 母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對 地 區保 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正文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有 限公司	(4)	\$ 2,547,930	\$ 1,313,000 (USD 40,000)	\$ 820,625 (USD 25,000)	\$ 328,250 (USD 10,000)	\$ -	10%	\$ 5,945,170	Y	-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7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備註
					數	值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1	\$ 38,244	\$ 38,244	0.56	38,244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0	12,923	12,923	0.74	12,923	
	Green Packet Bhd.	無	"	26,273	52,086	52,086	3.81	52,086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	-	-	-	-	
	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64	-	-	-	-	
	遠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77	9,167	-	9.03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	
	鴻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250	33,000	-	7.45	-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8	8,523	8,523	-	8,523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43	191,015	191,015	2.81	191,015	特別股
	Sky Phy Network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43	-	-	13.82	-	特別股
	On-Ramp Wireless, Inc.	"	"	1,754	65,840	65,840	3.99	-	特別股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887	( 2,000 )	( 2,000 )	11.70	-	
	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108	-	-	3.08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23	37,370	37,370	14.27	-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	-	12.00	-	

( 接次頁 )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本 備 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00	\$ -	0.09	\$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793	97,759	3.27	97,759	
	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6	558	0.20	558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626	73,240	4.21	73,240	
	Polaris Grou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996	311,838 ( USD 9,500 )	1.16	-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AIPTEK (Cayman) Inc.	"	"	2,434	-	11.54	-	特別股
	On-Ramp Wireless, Inc.	"	"	860	32,825 ( USD 1,000 )	2.61	-	特別股
	UBITUS Inc.	"	"	2,000	32,825 ( USD 1,000 )	3.98	-	特別股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次順位券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103,828 ( USD 3,163 )	-	103,828 3,163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 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80	-	11.00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基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71,202 ( RMB 73,433 )	-	371,202 73,433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 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78,352 ( RMB 15,500 )	-	78,352 15,500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 公司	基金 增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94,174 ( RMB 18,630 )	-	94,174 18,630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	期	價	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	\$ 6,702,928	49%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 1,554,064)	註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進	5,361,272	39%	"	"	"	"	"	578,594	註2
"	Gemtek CZ, s.r.o.	"	進	120,287	1%	"	"	"	"	"	8,105	註2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 1,154,374)	( 7%)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325,626	註2
正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 6,702,928)	( 8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1,554,064	註2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 266,512)	( 4%)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57,184	註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113,260)	( 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 106,347)	註2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199,689	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 28,720)	註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 5,361,272)	( 9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 578,594)	註2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 356,147)	( 6%)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66,711	註2
"	正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113,260)	( 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106,347	註2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220,047	4%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 27,068)	註2
Gemtek CZ, s.r.o.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 120,287)	( 99%)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 8,105)	註2

註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產狀況而定。

註 2：本公司對正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之關係人應收付款項，係以淨額列示。

註 3：本公司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帳列授信期間則較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之	應收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後額	提呆帳	列帳	備抵額
						金額	項式	處	理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係	\$ 325,626	4.24	\$	-	\$	-	\$	-	-	-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子公司		578,594	-		-		-		-	-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6,347 (註)	2.13		-		-		-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554,064	5.09		-		-		-	-	-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	末數	比率	持帳率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 40,910	\$ 35,607	2,520	3.01	\$ 34,803	\$ 90,883	\$ 2,744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64,579	64,579	5,097	13.78	2,797	( 18,387)	( 2,534)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55,000	55,000	5,500	27.04	33,277	34,847	9,423		
	金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	40,000	-	-	-	( 28,320)	( 6,293)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三
存貨明細表		表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表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十三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四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五
研發費用明細表		表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一	\$ 6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二	780,801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註三	<u>434,218</u>
		<u>\$ 1,215,704</u>

註一：計有 USD12 仟元、RMB16 仟元、JPY189 仟元及 EUR2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825、5.00、0.2727 及 35.880 折合新台幣 597 仟元。

註二：計有 USD22,402 仟元、RMB62 仟元、CZK18,485 仟元及 EUR84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825、5.00、1.322 及 35.880 折合台幣 763,107 仟元。

註三：計有 USD13,000 仟元及 RMB1,500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825 及 5.00 折合台幣 434,218 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公</u>	<u>平</u>	<u>價</u>	<u>值</u>
流	動						
	上市公司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8,244</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貨 款	\$ 1,342,416
乙 公 司	"	766,048
丙 公 司	"	260,685
其他（註）	"	980,966
減：備抵呆帳		( <u>131,494</u> )
		<u>\$ 3,218,621</u>
關係人—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 8,587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2,508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5,626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578,594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u>1</u>
		<u>\$ 915,316</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物料		PCB 及 IC 積體電路等		\$	75,418	\$		66,107		
在製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23,220			13,408		
製成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101,058			43,26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6,921)			-		
				\$	<u>122,775</u>	\$		<u>122,775</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非流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股數或張數 ( 仟 )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 額	
非流動－股票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640	\$ 20,104	20.2	\$ 12,923	
GREEN PACKET BHD.	26,273	<u>123,191</u>	1.98	<u>52,086</u>	
合 計		<u>\$ 143,295</u>		<u>\$ 65,009</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表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		期		增		加		未	持	股	比	例	%	總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2)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期	初	數	額	數	額	數	額																				數	額	數	額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 656,736	-	-	-	\$ -	-	-	80,000	7,103	\$ 7,103	100.00	100.00	\$ 641,329	8.02	\$ 641,329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70,600	4,942,997	8,000	262,760	-	-	-	1,054	78,600	93,404	93,404	100.00	100.00	5,214,737	66.56	5,214,737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6,145	88,775	-	-	-	-	(1,907)	6,145	6,145	(2,576)	(2,576)	100.00	84,292	13.72	84,292																
WiTrek Investment Co., Ltd.	4,000	32,543	-	-	-	-	707	4,000	4,000	(5,667)	(5,667)	100.00	27,583	6.90	27,583																
先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9,199	-	-	65	-	-	-	19,199	19,199	(65)	(65)	96.00	-	(0.73)	(13,952)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283	382,987	797	22,298	4,497	(10,110)	(438)	28,080	30,777	30,777	33.55	430,011	15.31	430,011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0,430	15,609	-	-	-	-	2,236	10,430	5,183	(5,183)	28.19	12,662	1.21	12,662																	
東京株式會社(原 Gemtek Japan Co., Ltd.)	0.2	210	-	-	-	-	-	0.2	-	-	48.78	210	1.050	210																	
		\$ 6,119,852		\$ 285,123		\$ (7,444)		\$ (82,772)			\$ 117,793			\$ 6,410,824		\$ 6,396,872															

註1：係依據投資公司10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所計算。  
 註3：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及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增加數係依本公司本期增加數包含轉列其他負債65仟元。  
 註4：係收取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註5：係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新發行股份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 %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信用借款－花旗銀行	\$ 246,187	104.12.30~105.01.29	0.87	\$ 328,250	無
銀行信用借款－永豐銀行	590,850	104.12.30~105.01.29	0.85	590,850	無
銀行信用借款－土地銀行	<u>180,538</u>	104.12.29~105.01.29	1.18	<u>800,000</u>	無
	<u>\$1,017,575</u>			<u>\$ 1,719,100</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A公司	貨 款	\$ 7,134
B公司	"	4,400
C公司	"	1,365
其他(註)	"	<u>12,189</u>
		<u>\$ 25,088</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司	貨 款	\$ 78,011
B 公司	"	15,476
C 公司	"	15,128
其他 (註)	"	<u>66,507</u>
		<u>\$ 175,122</u>
關係人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53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1,554,064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u>703</u>
		<u>\$ 1,560,301</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受 託 人	發 行 日 期	利 率 %	金 額	已 轉 換 數 額	償 還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100 年 國 內 第 三 次 無 擔 保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寶 來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00.07.25	-	\$ 2,000,000	(\$ 129,400)	(\$ 29,600)	\$ -	\$ -	\$ -	詳 附 註 十 七	無
								1,841,000	( 18,373)	1,822,627		
								\$ 1,841,000	(\$ 18,373)	\$ 1,822,62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CARD		1,466		\$	631,974
GATEWAY		9,414			12,788,257
其	他	79,048			<u>2,490,753</u>
					<u>\$15,910,984</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物料	
加：期初原物料盤存	\$ 115,691
本期進料	361,575
減：部門領用	( 1,757)
期末原物料盤存	( 75,418)
	400,091
直接人工	16,322
製造費用	153,464
製造成本	569,877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77,694
本期進料	22,776
減：部門領用	( 6,282)
期末在製品盤存	( 23,220)
製成品成本	640,845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188,311
本期進貨	13,325,916
減：部門領用	( 23,612)
期末製成品盤存	( 101,058)
存貨跌價損失	45,495
其他營業成本	263,491
產銷成本	<u>\$14,339,388</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49,776	
旅	費	19,559	
出口費用		36,515	
雜	費	75,032	
其他（註）		<u>98,838</u>	
		<u>\$379,720</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45,382	
折舊及各項攤提		29,434	
其他（註）		<u>64,396</u>	
		<u>\$239,212</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度

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550,833
研究費	121,272
折舊及各項攤提	79,729
其他(註)	<u>151,014</u>
	<u>\$902,848</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1247 號

會員姓名：  
(1) 楊靜婷  
(2) 楊清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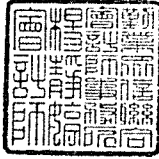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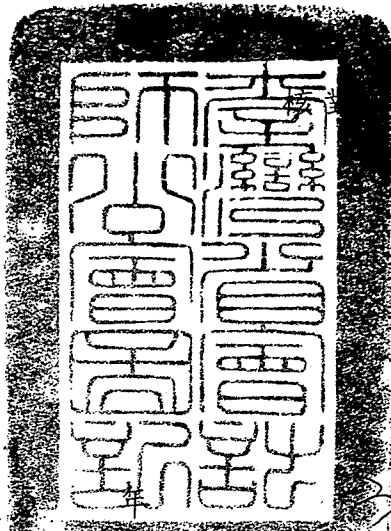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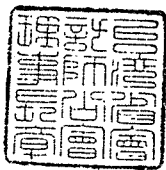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3048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2898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960571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楊靜婷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楊清鎮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